

# 老百姓大药房连锁股份有限公司

## 2024 年度独立董事履职报告

作为老百姓大药房连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独立董事，2024 年度，本人严格遵照《公司法》、《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公司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等相关规定，认真履行独立董事职责，出席董事会和股东大会会议，依托专业知识为公司经营决策和规范运作提出意见和建议，并对公司相关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切实维护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现将本人 2024 年度履职情况报告如下：

### 一、本人基本情况及独立性说明

#### （一）个人基本情况

武连峰：男，1968 年出生，工学硕士，MBA 学历。曾任中国运载火箭技术研究院工程师、中国惠普有限公司工程师、怡和太平洋（JOS）资讯科技有限公司技术部总经理、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现任 IDC 咨询（北京）有限公司副总裁兼首席分析师，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 （二）独立董事独立性说明

本人作为公司的独立董事，具备独立性，不属于下列任何情形：

1、在公司或者其附属企业任职的人员及其直系亲属、主要社会关系（直系亲属是指配偶、父母、子女等；主要社会关系是指兄弟姐妹、岳父母、儿媳女婿、兄弟姐妹的配偶、配偶的兄弟姐妹等）；

2、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已发行股份 1%以上或者是公司前十名股东中的自然人股东及其直系亲属；

3、在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已发行股份 5%以上的股东单位或者在公司前五名股东单位任职的人员及其直系亲属；

4、在公司实际控制人及其附属企业任职的人员；

5、为公司及其控股股东或者其各自的附属企业提供财务、法律、咨询等服务的人员，包括提供服务的中介机构的项目组全体人员、各级复核人员、在报告上签字的人员、合伙人及主要负责人；

6、在与公司及其控股股东或者其各自的附属企业具有重大业务往来的单位

担任董事、监事或者高级管理人员，或者在业务往来单位的控股股东单位担任董事、监事或者高级管理人员；

7、最近一年内曾经具有前六项所列举情形的人员；

8、其他上海证券交易所认定不具备独立性的情形。

二、独立董事年度履职概况

2024 年度履职期间，本人作为公司独立董事，积极出席公司董事会、股东大会等相关会议，通过电话、邮件、参会、实地考察等方式与公司经营管理层保持密切沟通及交流，保证及时获悉重大事项进展，全面了解公司的生产经营动态和财务状况；对于公司董事会提交的审议议案及资料，本人均认真审核，从公司实际业务出发，公平公正独立地发表意见。同时，本人积极参加公司业绩说明会等活动与投资者保持良好沟通，2024 年主要参加了公司 2023 年度暨 2024 年一季度、2024 年半年度、2024 年第三季度业绩说明会。

（一）董事会、股东大会出席情况

2024 年度，作为公司独立董事，本人共出席了 7 次董事会、4 次股东大会，通过听取汇报、查阅资料、参与讨论等方式主动深入了解进行决议所需掌握的相关情况，积极运用自身的专业知识为公司董事会提出合理建议，独立完成议案审议。2024 年度，对于公司董事会审议的各项议案，本人经审慎判断后，均投出赞成票，没有反对、弃权的情形。

2024 年度，本人参加董事会及股东大会会议情况，具体如下：

| 参加董事会情况    |           |            |               |            |          |                       |
|------------|-----------|------------|---------------|------------|----------|-----------------------|
| 独立<br>董事姓名 | 应参会<br>次数 | 亲自出<br>席次数 | 以通讯方式<br>参加次数 | 委托出<br>席次数 | 缺席<br>次数 | 是否连续两次<br>未亲自参加会<br>议 |
| 武连峰        | 7         | 7          | 2             | 0          | 0        | 否                     |
| 股东大会       |           |            |               |            |          |                       |
| 武连峰        | 4         | 4          | 2             | 0          | 0        | 否                     |

（二）出席董事会专门委员会情况

2024 年度，公司董事会下设审计委员会、提名、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及战略与 ESG 委员会。2024 年度本人担任董事会提名、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主任委员，战略与 ESG 委员会委员。

本人 2024 年度共计参加 4 次董事会提名、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会议，就公司

换届选举提名董事、聘任高级管理人员、董监高薪酬、限制性股票回购、解锁及上市事项进行审议并发表意见；2024 年度共计参加 2 次董事会战略与 ESG 委员会委员会议，就公司变更募集资金用途及环境、社会和公司治理（ESG）报告事项进行审议并发表意见，切实履行职责。

**（三）行使独立董事职权的情况**

报告期内，本人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认真履行独立董事相关职权，按时出席董事会会议，主动获取决策所需材料，对各类必要事项发表独立意见或事前认可意见，未有需要行使独立董事特别职权的情况发生。

**（四）在公司现场工作的时间、内容等情况**

2024 年度，本人积极出席股东会、董事会及其专门委员会会议、独立董事会议、业绩说明会等公司会议，同时参会期间对公司经营情况进行考察和调研，与公司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其他相关工作人员随时保持沟通联系，及时了解公司的经营管理等情况，2024 年现场工作时间共计 18 天。

**（五）公司配合独立董事工作的情况**

2024 年度，公司有关管理层积极与我进行沟通，汇报公司经营情况和重大事项进展情况，保证我享有与其他董事同等的知情权，能对我关注的问题予以落实和改进，为我的履职提供了必备的条件和充分的支持。

**三、独立董事年度履职重点关注事项的情况**

2024 年度，本人重点关注董事会换届选举及提名董事、高管聘任、董监高薪酬、限制性股票、利润分配方案等 11 个事项，具体情况如下所示：

| 关注事项         | 会议届次          | 召开日期      | 议案名称                                                                   | 独立意见 |
|--------------|---------------|-----------|------------------------------------------------------------------------|------|
| 董事会换届选举，提名董事 | 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四次会议 | 2024-1-30 | 1、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br>2、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 同意   |
| 战略委员会调整      |               |           | 关于公司董事会战略发展委员会调整为董事会战略与 ESG 委员会并制定相关制度的议案                              | 同意   |
| 董事长选举、聘任高管   | 第五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   | 2024-2-22 | 关于聘任公司总裁等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                                                     | 同意   |

|           |             |            |                                                                   |    |
|-----------|-------------|------------|-------------------------------------------------------------------|----|
|           | 第五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 | 2024-10-29 | 关于公司聘任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                                                   | 同意 |
| 续聘会计师事务所  | 第五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 | 2024-4-29  | 关于公司续聘 2024 年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 同意 |
| 授信与担保     |             |            | 关于公司及子公司 2024 年度申请银行综合授信额度及提供担保的议案                                | 同意 |
| 董监高薪酬     |             |            | 关于公司 2023 年度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总额的议案                                   | 同意 |
| “提质增效中回报” |             |            | 关于公司 2024 年度“提质增效重回报”行动方案的议案                                      | 同意 |
| ESG 报告    |             |            | 关于公司 2023 年度环境、社会和公司治理（ESG）报告的议案                                  | 同意 |
| 股东回报规划    | 第五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 | 2024-8-29  | 关于公司未来三年（2024-2026 年）股东回报规划的议案                                    | 同意 |
| 利润分配方案    |             |            | 关于公司 2024 年半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 同意 |
| 限制性股票     | 第五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 | 2024-10-29 | 关于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二个解除限售期及预留授予部分第一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成就但股票暂不上市的议案 | 同意 |
|           |             |            | 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 同意 |
|           |             |            | 关于调整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回购价格及回购数量的议案                                  | 同意 |
| 高管聘任      |             |            | 关于公司聘任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                                                   | 同意 |

#### 四、总体评价和建议

2024 年，本人作为公司独立董事，忠实履行职责，客观公正地保障了公司全体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同时，本人的工作也得到了公司董事会、高级管理人员及相关人员的积极支持与配合。在履职期间，本人严格按照《公司法》《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公司章程》《公司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等法规制度规定，本着客观、公正、独立的原则，切实履行职责，参与公司重大事项的决策，谨慎、忠实、勤勉地履职尽责，充分发挥独立董事的作用，维护了公司的整体利益和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

2025 年，本人将持续遵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勤勉尽责，发挥业务专长，保持独立性，促进公司规范运作，助力公司稳健发展，切实维护公司及广大投资者的合法权益。

独立董事：武连峰

2025年4月29日